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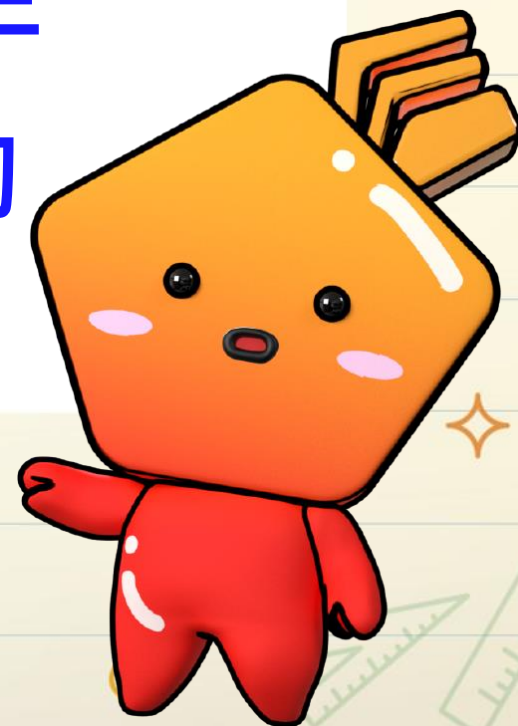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學生資助處

Working Family an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Student Finance Office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Working Family an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 2023/24學年 學前學生資助 簡介





# 內容

1.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
2.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3. 2023/24綜合申請表格
4. 學校證明書





# 2023/24學前學生資助概覽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  
學費減免計劃

學費減免

幼稚園學生就學  
開支津貼

支付學習開支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

- 向有經濟需要的家庭提供學費減免
- 受助對象：
  - 幼稚園幼兒班、低班及高班的學童(就讀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幼稚園)
  - 接受幼兒中心全日制託管服務的兒童





# 學費減免額計算方法

## (i) 半日制每月學費減免額

$$= \frac{\text{幼稚園全年淨收費*或最高學費減免額} \\ \text{(以較低者為準)} \times \text{減免幅度}}{\text{上課月數}}$$

*\*指在幼稚園教育計劃下扣減所有政府資助後的全年學費*



## 例子1(半日制每月學費減免額):

半日制 全年學費	半日制最高 學費減免額	上課 月數	資助 幅度
8,800元	10,400元 <sup>^</sup>	11	50%

<sup>^</sup> 此乃假設數值

幼稚園全年學費或最高學費減免額  
(以較低者為準) x 減免幅度

=  $\frac{\quad}{\quad}$   
上課月數

$$= \frac{\$8,800 \times 50\%}{11} = \underline{\underline{\$400}}$$





# 學費減免額計算方法

## (ii) 全日制每月學費減免額

$$= \frac{\text{幼稚園全年淨收費*或最高學費減免額 (以較低者為準)} \times \text{減免幅度}}{\text{上課月數}} + \text{每月膳費或最高膳費 (以較低者為準)} \times \text{減免幅度}$$

*\*指在幼稚園教育計劃下扣減所有政府資助後的全年學費*



## 例子2(全日制每月學費減免額):

全日制 全年學費	全日制 最高學費 減免額	每月實際 膳費	最高 膳費 減免額	上課 月數	資助 幅度
28,000元	28,180元 <sup>^</sup>	580元	589元 <sup>^</sup>	10	100%

<sup>^</sup>此乃假設數值

$$= \frac{\text{幼稚園全年學費或最高學費減免額} \quad \text{每月膳費或最高膳費減免額}}{\text{(以較低者為準)} \times \text{減免幅度}} \quad + \quad \frac{\text{(以較低者為準)}}{\text{x 減免幅度}}$$

$$= \frac{\$28,000 \times 100\%}{10} \quad + \quad \$580 \times 100\%$$

$$= \underline{\underline{\$3,380}}$$





# 最高學費減免額

- 最高學費減免額將於2023年9月公布





#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 學資處亦會為符合資格的幼稚園學童提供「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以支付學童接受幼稚園教育的學習開支





#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 凡於2023/24學年通過本處的入息審查，並符合資格申請「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的幼稚園學生，便可獲發就學開支津貼
- 每名合資格的幼稚園學生在同一個學年可獲發就學開支津貼一次





#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 請提醒家長緊記必須提供銀行帳戶資料及有關證明文件，以獲發就學開支津貼
- 學資處將以自動轉帳方式將就學開支津貼存入合資格的申請人的銀行戶口



#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2023/24學年的津貼金額如下：

	合資格幼稚園學生 (包括就讀全日制及半日制幼稚園的學生)
全額	4,370元
3/4額	3,278元
半額	2,185元



# 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一

## 預填表格

★ 2023年3月中旬起→曾成功申請中、小學生及學前學生資助的家庭或曾成功申請學前學生資助而有關學生在2023/24學年升讀小一的家庭，可於學資處電子通開啟預填電子表格或收到預填紙本表格

★ 2023年5月中下旬→曾成功申請學前學生資助的家庭，可於學資處電子通開啟預填電子表格或收到預填紙本表格

學資處電子通

(<https://ess.wfsfaa.gov.hk/espps>)





# 處理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的流程一覽(預填表)

1. 分階段(3月-5月)郵寄預填表格/用於網上開啟預填表格的登入碼給家長

學生資助處



2. 遞交完整表格及所需文件(5月-6月)

學生/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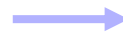
4. 8月向成功申請人發出水平結果通知書並夾附學校證明書(預填)

學生/家長



3. 進行評審(包括入息、資格、和/或「社會需要」審查)

學生資助處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



6. 學校確認學生資料,並於9月6日前交回學資處

學生資助處



7. 每月郵寄付款匯報表(9月底開始)





# 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 — 新生 / 首次申請人

- 適用於在2023/24學年才入讀幼稚園/幼兒中心的新生、首次申請學生資助或未獲本處派發預填表格的學童
- 申請表格約於7月起派發，家長亦可於學資處電子通開啟電子表格
- 有關家長必須在8月31日前向學資處遞交填妥的電子或紙本表格，並向入讀學校提交紙本形式的「學校證明書」

學資處電子通

(<https://ess.wfsfaa.gov.hk/espps>)





# 處理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流程一覽 — 新生/首次申請人



1. **7月**起派發申請表及學校證明書

學生/家長



2a. 遞交完整表格及所需文件  
學生資助處



及

2b. **8月31日前**將學校證明書交回入讀學校辦理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



3a. 進行評審(包括入息、資格和/或「社會需要」審查)

學生資助處



3b. 學校確認學生資料後並於**9月6日前**交回學資處

4. **9月底**起向成功申請人發出申請結果通知書

學生/家長



5. 每月郵寄付款匯報表  
**(9月底起)**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





# 申請安排

- 為方便家長申領學前學生資助，學資處已將兩個學前學生資助計劃合併為一個選項，讓家長只須選擇一個選項，便可按申請資格獲發放相關資助。例如，就讀K1的合資格學生可同時獲學費減免及就學開支津貼，而就讀幼兒中心的合資格學生則可獲學費減免（就學開支津貼只適用於幼稚園學生）。

9. 申請資助計劃  
(以學生為單位，並可選擇多於一項，如適用)

<input type="checkbox"/>	C. 全日制 (下午班)	<input type="checkbox"/>	D. 兼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	幼稚園及以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 + (2) 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就學開支津貼只適用於幼稚園學生(K1至K3))
#	中、小學或同等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3) 書簿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4) 車船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5) 毅進文憑學費發還	<input type="checkbox"/>	(6) 夜間成人課程學費發還



# 申請安排

- 學資處已推出「**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電子表格**」（「電子表格」）
- 申請人可前往「學資處電子通-我的申請（學前教育、小學及中學程度資助計劃）」網站以使用電子表格
- 學校證明書仍須以紙本形式交回學校辦理



# 有用影片

- 申請人可瀏覽學資處製作的短片 ([https://www.wfsfaa.gov.hk/tc/household\\_youtube.htm](https://www.wfsfaa.gov.hk/tc/household_youtube.htm))，了解綜合申請所涵蓋的各項學前及中、小學生資助計劃類別，以及怎樣填寫及遞交申請表格





# 學校證明書

- 由於家長會直接將申請表交回學資處審批，本處需要學校協助確認學童入讀班別及入學月份等資料
- 通過入息審查及符合申請資格的持續申請人，會獲發「學校證明書」(預填) (SFO287C/E)。學資處只要求在2023/24學年確定轉校、轉班的舊生及首次申請學前學生資助並已獲發預填「學校證明書」的學生，經學校交回「學校證明書」(預填) (SFO287C/E)
- 未獲派發預填「學校證明書」的學生，包括新生及首次申請學前學生資助的學生，均須向學校呈交已填妥的「學校證明書」(SFO288C/E)



# 學校證明書

請學校提醒家長，通過入息審查但在幼稚園教育計劃下毋須繳付學費的申請學生亦必須向學校交回「學校證明書」，以獲發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 處理「學校證明書」時間表



時間	需要處理事項
2023年7月	● 學校派發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及「學校證明書」給新生填寫
2023年8月	● 獲發預填表及成功申請學生資助的舊生家長將於8月起獲發以學生為單位的「學校證明書」(預填)連同資助幅度結果通知書
2023年8月31日前	● 申請學生向學校交回「學校證明書」
2023年9月6日前	● 學校收集並填妥「學校證明書」後交回學資處辦理



# 學校證明書(預填)式樣 — 申請人及學生資料

##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 學校證明書（預填）

請於填寫本學校證明書前詳閱「填寫及遞交「學校證明書」須知」（「須知」）及「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 - 申請指引（預填表格）」（「指引」）。

### 注意事項

1. 如申請人有子女在 2023/24 學年轉校、轉班（即就讀班別及模式與下方第二部預填資料不同）或首次申請學前學生資助，必須遞交學校證明書。
2. 申請人遞交學校證明書表示有意申請學前學生資助，惟申請人必須於限期前遞交綜合申請、通過入息審查及符合計劃的申請資格才可獲發有關資助。
3. 申請人須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或學校證明書發出日期起兩個星期內（二者以較遲者為準）將此證明書呈交就讀學校辦理，以確認學生資料。透過網上遞交綜合申請電子表格的申請人，如符合上述第 1 項的情況亦必須遞交紙本的學校證明書。

申請人及申請  
學生資料已預  
填在灰色部分。

### 第一部 申請人資料

1. 申請人中文姓名	陳大文
2. 申請人英文姓名	CHAN TAI MAN
3. 香港身份證號碼	A123****
4. 香港流動電話號碼	91234567

### 第二部 申請學生資料

1. 中文姓名	陳小文	5.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學校	香港九龍塘天下第一幼稚園
2. 英文姓名	CHAN SIU MAN	6.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班別	低班(K2)
3. 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號碼 ／其他證明文件號碼	Z123****	7.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模式	上午班
4. 出生年份	2019		





# 學校證明書(預填)式樣 — 學校、就讀班別及模式

5.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學校	香港九龍塘天下第一幼稚園
6.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班別	低班(K2)
7. 在 2023/24 學年就讀的模式	上午班

如申請人發現預填在第二部5-7項有關子女的就學資料有誤，亦需向學校遞交學校證明書

# 學校證明書式樣 — 申請人簽署



## 申請人簽署

### 第三部 聲明

本人已閱讀「須知」／「指引」，並完全明白其內容。

就將發放給本人的資助，本人(即上文第一部分的申請人)同意並承諾會遵從「須知」／「指引」內列明的所有條文。本人亦明白「須知」／「指引」中提及的「你」或「申請人」等字眼均指本人。

在不損害上述通則的權益下:

本人聲明這份申請表內所填報的資料均屬真實、完整和準確。本人明白及同意學生資助處(學資處)可通過家訪、隨機抽查及其他所需的行動等，核實本人的申請，查證與本人申請有關的資料是否真實、完整和準確。本人將充分合作，並促使家庭成員與學資處職員充分合作。學資處會根據核實結果，調整本人的資助幅度和資助額。如有失實陳述、隱瞞事實、提供誤導或虛假資料，或故意阻撓學資處職員核實資料的情況，學資處可取消本人的申請資格，要求本人全數退還已獲發的資助，以及可能提出檢控。本人承諾會在學資處要求下，立即把在學資處管理的所有學生資助或貸款計劃下獲多付的資助全數退還香港特區政府，不論多付資助的原因為何。

本人已閱讀及同意學資處及其授權的機構根據「須知」內丙部處理及使用這份申請表內本人及申請學生的個人資料。

日期： 日 20 月 08 年 2023

申請人簽署：

陳大文



# 學校證明書式樣 — 學校填寫部分



第四部 學校專用 [學校請先參閱本處發出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第一部分的「學校證明書」處理程序。]

**請填上學校編號及學校地區**

1. 本校的學校編號<sup>^</sup>是： \_\_\_\_\_ / \_\_\_\_\_ (例：1234560001 / 觀塘)  
學校地區

2. 本人證明申請學生於 2023/24 學年是在本校就讀。(請在下列就讀班別及模式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就讀班別：  
幼稚園： 幼兒班(K1)  低班(K2)  高班(K3)  
幼兒中心： 幼兒中心 (0-2 歲組)  非本地課程 / 國際班 (如適用)  
 幼兒中心 (2-3 歲組)

就讀模式： 上午班  下午班  全日班

**請別上學童  
的班別和就  
讀模式**

申請學生在 2023/24 月 \_\_\_\_\_ 年 \_\_\_\_\_  
學年入學月份

**請填上學童  
入學月份**

**請蓋上校印及  
校長簽署確認  
資料正確**

校印：

校長簽署： \_\_\_\_\_ (X)

校長姓名： \_\_\_\_\_

日期： 日 \_\_\_\_\_ 月 \_\_\_\_\_ 年 \_\_\_\_\_

學校電話號碼： \_\_\_\_\_


<sup>^</sup> 請注意，同一學校/模式的本地及非本地課程的學校編號並不相同。



# 學校注意事項

- 所有學生資助申請均由申請人直接寄交學資處（「學校證明書」除外），毋須再經學校遞交
- 學校請於約7月起協助派發綜合申請表格、鼓勵家長使用電子表格，以及派發「學校證明書」給新生和未獲預填表格的學童
- 學校須在「學校證明書」上確認學生資料，並將「學校證明書」交回學資處辦理

# 查詢



如有查詢，請致電學生資助處24小時查詢熱線2802 2345，或瀏覽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網頁 [www.wfsfaa.gov.hk](http://www.wfsfaa.gov.hk)



申請指引及填表須知  
可在職學處網頁找到



# 多謝!

